

关于公司细河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 抵押登记办理完毕的公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融资业务担保事项的议案》，议案中包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低息贷款，公司可以有效资产提供抵/质押担保，抵/质押担保折扣率在法定允许的范围内（详见公告2014-007）。并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公告2014-019）。

6月份，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辽宁省分行申请了2亿元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利率较一般商业银行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低1.8个百分点。担保方式为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万泉支行出具保函提供担保，公司则以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西六东路29号总面积为881926.03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及地上29项建筑面积合计为193652.83平方米在建工程抵押提供反担保。相关抵押登记事宜截止2014年7月9日已全部办理完毕，款项也已全部到账。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一日